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istat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458)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2025年中期業績財務摘要

- 收入16.76億港元
- 權益股東應佔溢利200萬港元
- 每股盈利0.006港元

中期業績

Tristate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4年之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入	4	1,676,431	1,926,401
銷售成本		(989,531)	(1,131,468)
毛利		686,900	794,933
其他收益淨額	5	766	22,977
銷售及分銷費用		(362,054)	(419,944)
一般及管理費用		(278,218)	(272,579)
經營溢利	6	47,394	125,387
融資收入	7	3,969	2,137
融資成本	7	(27,676)	(30,383)
除稅前溢利		23,687	97,141
所得稅開支	8	(20,141)	(33,238)
期內溢利		3,546	63,903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675	62,532
非控制性權益		1,871	1,371
期內溢利		3,546	63,90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0.006港元	0.23港元
攤薄		0.006港元	0.23港元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期內溢利	<u>3,546</u>	<u>63,903</u>
其他全面收益（除另有指明外，扣除零稅項）：		
其後或循環至損益之項目		
現金流對沖之公平值變動：		
－期內產生之收益／（虧損）	430	(3,334)
－轉撥至並計入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銷售成本	－	755
－一般及管理費用	519	1,001
換算香港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u>94,405</u>	<u>(36,347)</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95,354</u>	<u>(37,925)</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98,900</u></u>	<u><u>25,978</u></u>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97,029	24,607
非控制性權益	<u>1,871</u>	<u>1,371</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98,900</u></u>	<u><u>25,978</u></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5,487	561,822
無形資產		574,194	575,458
其他長期資產		24,205	16,908
遞延稅項資產		19,315	19,844
界定福利計劃資產		13,019	11,43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6,033	6,033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	—
		1,252,253	1,191,504
流動資產			
存貨	11	854,938	781,202
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	12	540,900	453,045
遠期外匯合約		373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9,814	83,653
可收回當期稅項		237	3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348,043	466,554
		1,824,305	1,784,754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13	300,628	329,012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451,959	485,731
應付股息	10(b)	46,491	—
租賃負債		91,684	108,418
遠期外匯合約		—	576
當期稅項負債		48,274	53,243
銀行貸款		76,500	—
		1,015,536	976,980
流動資產淨值		808,769	807,77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61,022	1,999,278
非流動負債			
退休福利及其他退休後之承擔		33,273	30,921
應付特許經營權費用		519,989	545,328
租賃負債		158,608	124,474
遞延稅項負債		42,279	42,632
		754,149	743,355
資產淨值		1,306,873	1,255,923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7,348	27,260
儲備		1,251,851	1,200,19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279,199	1,227,451
非控制性權益		27,674	28,472
權益總額		1,306,873	1,255,923

1. 合規聲明及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本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與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2025年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之變動除外。有關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2。

本中期財務報表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特定之解釋附註。附註包括該等對理解本集團自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之變動而言屬重要之事件及交易之說明。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未有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資料。

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相關且被列入本中期財務報表作為比較資料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對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核數師已在其2025年3月25日之報告中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意見。

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於本中期財務報表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缺乏可兌換性*

由於本集團沒有進行任何外幣交易涉及外幣無法兌換成其他貨幣，因此該等修訂對本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3. 估計

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本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以致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由年初至期末所呈報之資產與負債及收入與開支之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存在差異。

4. 分部資料

須予呈報分部乃按主要營運決策者（行政總裁連同高層管理人員）就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而定期審閱之本集團內部報告之一致方式予以呈報。本集團根據由業務範疇及地理位置所劃分之業務單位管理其業務。本集團已界定兩個須予呈報分部，分別為(i)製衣及(ii)品牌業務。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所呈報之除稅前溢利或虧損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

分部資產包括分部使用之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分部負債包括由分部直接管理之所有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收入及開支乃參照須予呈報分部所取得之銷售額及所產生之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之折舊或攤銷，分配至該等分部。分部間銷售乃參照就類似訂單向外界人士收取之價格進行定價。有關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製衣		品牌業務		未分配 (附註(ii))		總計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	880,004	1,040,680	879,741	952,941	-	-	1,759,745	1,993,621
減：分部間收入	(83,314)	(67,085)	-	(135)	-	-	(83,314)	(67,220)
收入	<u>796,690</u>	<u>973,595</u>	<u>879,741</u>	<u>952,806</u>	<u>-</u>	<u>-</u>	<u>1,676,431</u>	<u>1,926,401</u>
須予呈報分部EBITDA (附註(i))	84,276	137,528	78,135	79,486	1,763	43,256	164,174	260,270
融資收入	-	-	934	628	3,035	1,509	3,969	2,137
融資成本	-	-	-	(3)	(389)	(848)	(389)	(851)
—銀行貸款之利息	-	-	-	(3)	(389)	(848)	(389)	(851)
—應付特許經營權 費用之利息	-	-	(22,602)	(24,361)	-	-	(22,602)	(24,361)
—租賃負債之利息	(1,082)	(925)	(3,374)	(4,099)	(229)	(147)	(4,685)	(5,171)
折舊開支	-	-	-	-	-	-	-	-
—自置物業、廠房及 設備	(11,169)	(9,163)	(16,265)	(30,406)	(3,398)	(3,637)	(30,832)	(43,206)
—使用權資產	(5,692)	(5,355)	(45,775)	(54,073)	(3,425)	(3,629)	(54,892)	(63,057)
攤銷無形資產	-	-	(26,057)	(28,620)	-	-	(26,057)	(28,62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減值虧損	-	-	(4,999)	-	-	-	(4,999)	-
須予呈報分部之 除稅前溢利／（虧損）	<u>66,333</u>	<u>122,085</u>	<u>(40,003)</u>	<u>(61,448)</u>	<u>(2,643)</u>	<u>36,504</u>	<u>23,687</u>	<u>97,141</u>
所得稅開支	-	-	-	-	-	-	(20,141)	(33,238)
期內溢利	-	-	-	-	-	-	<u>3,546</u>	<u>63,903</u>

4. 分部資料 (續)

附註：

- (i) EBITDA定義為未計融資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折舊及攤銷以及減值前盈利。EBITDA乃管理層用於監察業務表現之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計量指標，其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呈列之類似計量指標作出比較。
- (ii) 期內未分配分部溢利或虧損主要包括歸屬總部用途之未分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之收入及開支及總辦事處開銷。
- (iii)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結餘之應計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而非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產生之租金支出。在現金流量表內，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將所資本化租賃之已支付租金分類為融資活動所耗現金。

	製衣		品牌業務		未分配 (附註(ii))		總計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須予呈報分部資產	1,005,628	723,321	1,612,920	1,681,314	458,010	571,623	3,076,558	2,976,258
須予呈報分部負債	451,594	401,385	1,135,192	1,256,141	182,899	62,809	1,769,685	1,720,335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製衣		品牌業務		未分配		總計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淨額)	(1,699)	2	(170)	(3,228)	-	-	(1,869)	(3,226)
撥回撇減／(撇減)存貨至 可變現淨值(淨額)	(2,780)	(4,052)	16,466	(23,512)	-	-	13,686	(27,5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收益淨額	255	437	(1,460)	(1,808)	-	20,836	(1,205)	19,465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包括使用權資產)	27,060	17,811	44,810	79,739	482	2,011	72,352	99,561
修訂使用權資產	37,675	10,072	5,012	10,629	7,181	481	49,868	21,182
添置無形資產	-	-	-	8,435	-	-	-	8,435

4. 分部資料 (續)

本集團收入主要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英國(「英國」)、加拿大、意大利及新加坡之客戶，而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生產設施、商標、特許經營權及其他資產則主要位於中國、瑞士及泰國。按客戶所在地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分析及按實物資產或持有資產公司所在地劃分之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國		英國		加拿大		意大利		新加坡		其他國家		總計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入	483,648	580,312	340,460	430,296	248,396	286,443	183,000	204,151	73,276	72,064	347,651	353,135	1,676,431	1,926,401

來自中國之收入中包括來自香港之收入24,872,000港元(2024年：59,273,000港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製衣分部兩家客戶(2024年：兩家客戶)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逾10%，並分別約佔本集團總收入之13%及13%(2024年：分別為15%及13%)。

	中國		瑞士		泰國		其他國家		總計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附註(i))	658,820	704,943	244,816	215,805	71,914	67,261	244,369	172,212	1,219,919	1,160,221

附註：

(i)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界定福利計劃資產。

(ii) 未分配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集團中央管理之現金及銀行結餘、銀行貸款及歸屬總部用途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5.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政府補貼	3,078	32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附註(i))	(4,99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 / 收益淨額 (附註(ii))	(1,205)	19,465
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收益淨額	1,666	855
雜項收入	2,226	2,334
	766	22,977

附註：

- (i)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品牌業務內若干表現欠佳之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4,999,000港元已計入其他收益淨額。
- (ii)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包含出售國內若干未使用租賃土地使用權及附屬建築物所產生之收益20,923,000港元。

6.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 / (計入) 下列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攤銷無形資產	26,057	28,620
折舊開支		
—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0,832	43,206
— 使用權資產	54,892	63,057
與短期租賃及可變租金相關之開支	19,471	19,428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淨額)	1,869	3,226
(撥回撇減)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淨額)	(13,686)	27,564
僱員成本及員工福利開支	378,438	373,354

7. 融資收入及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545	1,783
長期租金按金之蘊含利息	424	354
	<u>3,969</u>	<u>2,137</u>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之利息	389	851
應付特許經營權費用之利息	22,602	24,361
租賃負債之利息	4,685	5,171
	<u>27,676</u>	<u>30,383</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附註)		
香港利得稅	5,564	16,204
非香港稅項	9,942	15,14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913	(100)
遞延所得稅	1,722	1,987
	<u>20,141</u>	<u>33,238</u>

附註：

(i) 香港利得稅撥備按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適用之估計年度實際稅率16.5% (2024年：16.5%) 計算。

(ii) 香港境外之附屬公司之稅項以類似方式按預期適用於相關國家之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

9. 每股盈利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1,675,000港元（2024年：62,532,000港元）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272,775,684股（2024年：271,776,561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按經調整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1,675,000港元除以按如下算式所得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攤薄）275,577,537股計算：

	2025年	2024年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272,775,684	271,776,561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視作已發行普通股之影響	<u>2,801,853</u>	<u>3,089,377</u>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u><u>275,577,537</u></u>	<u><u>274,865,938</u></u>

10. 股息

(a) 就中期期間應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於2025年8月21日，董事會議決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不宣派中期股息（2024年：每股0.06港元，合計16,356,000港元）。

(b) 就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17港元已於2025年6月24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於2025年6月30日確認為應付股息46,491,000港元。該股息已於2025年7月17日派付。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中披露之末期股息金額與上述2025年6月30日之應付股息金額之差異是由於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獲行使而導致已發行股份數目於相關股息紀錄日期增加所致。

11. 存貨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原材料	141,922	74,862
在製品	213,994	159,291
製成品	475,307	517,785
在途貨品	23,715	29,264
	<u>854,938</u>	<u>781,202</u>

原材料及在製品增加反映了製衣分部對下半年付運之季節性需求。

12. 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應收賬項（扣除虧損撥備）	375,893	330,53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循環）之將予出售應收賬項	165,007	122,507
	<u>540,900</u>	<u>453,045</u>

12. 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少於3個月	499,553	412,595
3個月至6個月	33,694	36,551
超過6個月	19,544	14,046
	552,791	463,192
減：虧損撥備	(11,891)	(10,147)
	<u>540,900</u>	<u>453,045</u>

大部分應收賬項之客戶均具備恰當之信貸紀錄，並以記賬方式支付。本集團授予其客戶之信貸期主要介乎45天至90天（2024年12月31日：45天至90天）。所有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最高信貸風險為以上應收款項之公平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作為本集團之現金流管理，本集團或會根據客戶之供應商融資計劃在應收賬項到期付款前將部分應收賬項出售予財務機構。鑑於本集團已將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相關交易方，因此本集團終止確認已出售之應收賬項。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循環）之應收賬項之公平值變動甚微，因此本集團並無於權益內將公平值變動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13.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少於3個月	267,182	289,622
3個月至6個月	8,970	19,757
超過6個月	<u>24,476</u>	<u>19,633</u>
	<u>300,628</u>	<u>329,012</u>

供應商之付款期大多為60天內。所有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預期於一年內或應要求結清。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14. 資本承擔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	<u>38,670</u>	<u>—</u>

於2025年6月30日之資本承擔主要包括本集團一家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家經招標甄選之承包商於2025年4月2日所訂立一項建造合約之相關承擔，據此本集團在該附屬公司之合肥工業園區內建造一棟三層高之新物流設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45,139,583.50元。該建造合約之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日之公告內披露。

於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我們提呈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業務回顧及財務表現論述。

概覽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權益股東應佔溢利200萬港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溢利為6,300萬港元。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下降主要是由於市場環境充滿挑戰和競爭，加上環球貿易情況持續不明朗，令若干客戶之需求減少，因而導致我們製衣業務之收入及溢利均有所下降。此外，本集團於2024年上半年因出售國內若干租賃土地使用權及附屬建築物而確認一筆2,100萬港元之一次性收益，但於2025年上半年並無錄得該類收益。

自家品牌

於2025年上半年，儘管市況偏軟，C.P. Company繼續錄得溢利表現及維持穩定銷售收入。於報告期內，該品牌收入按實際匯率計算上升1%，其中批發收入下跌4%，反映了諸如英國及法國等市場經歷近年增長高峰後出現調整。該等市場跌幅部分由東歐、西班牙及其他歐洲國家之理想銷售增長所彌補。直銷電子商貿於報告期內呈報穩定收入，並仍為該品牌增長戰略之一。零售渠道收入錄得高雙位數增長，主要是由開設新正價店及暢貨店所帶動。於2025年6月30日，該品牌在倫敦、巴黎、米蘭、阿姆斯特丹、康城、里昂、漢堡及里喬內之高級名店街以及塞拉瓦萊、門德里西奧、皮亞韋河畔諾文塔及麥琴根之暢貨店區共經營十二間直接管理之零售店及暢貨店。我們之暢貨店持續表現出色，足證性價比依然是消費者之重點考慮因素。於上半年度，在毛利增長以及營銷開支及電子商貿和代理佣金減少之綜合影響下，該品牌錄得溢利增長，惟部分被店舖費用增加所抵銷。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獨特法國概念之優質女士服裝品牌Cissonne設有五間店舖，分別位於北京國貿商城、上海久光中心、南京德基廣場、武漢國際廣場及上海鎮寧路。本年度下半年，我們將改變該品牌之銷售模式，以自家品牌作為業務基礎、以線上平台作為銷售據點，試行拉動式之營運模式。我們將根據數據確定目標客戶群及產品以推動生產，從而減少存貨及提高銷售靈活性。

特許經營品牌

中國國內零售環境疲弱繼續影響我們特許經營品牌之收入。Nautica於2025年上半年之收入較去年同期下跌8%。Spyder於2025年上半年之收入亦較2024年同期下跌26%。為應對市場挑戰，本集團期內進一步關閉表現欠佳之店舖，並調整店舖組合，務求為Nautica和Spyder建立穩健之店舖基礎。銷售下跌及店舖表現未及預期，導致Nautica和Spyder於2025年上半年之虧損均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於2025年6月30日，Nautica設有70間直接經營之零售店，另設有54間由業務夥伴經營之店舖（2024年12月31日：合共143間店舖）。於2025年6月30日，Spyder在全中國設有43間店舖（2024年12月31日：48間店舖）。

Reebok之中港兩地業務均主要透過單品牌專門店及電子商貿直接面向消費者。於2025年上半年，由於消費者需求疲弱，Reebok之收入較2024年同期減少21%。於報告期內，我們關閉表現欠佳店舖，並繼續嚴格控制Reebok之營運成本，因此，Reebok於2025年上半年之經營虧損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誠如本公司2024年年報所述，本集團已對其特許經營品牌組合進行策略性檢討，務求對其特許經營品牌組合作出最佳資源分配，從而支持本集團之長遠增長。作為檢討之一部分，本集團亦檢討其Reebok之業務策略使之與本集團整體目標一致，當中可能包括改變該品牌之現有特許經營權安排或縮短其特許經營權期限。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仍然是根據特許經營權作為分銷Reebok品牌產品之特許經營權承授人及營運商。

製衣

於本年度上半年，由於市場環境充滿挑戰和競爭，加上環球貿易情況持續不明朗，令若干客戶之需求減少，因而導致我們製衣業務之收入及溢利均有所下降。憑著我們遍及多個地區之生產基地，本集團一直與客戶緊密合作以監察並應對業務挑戰。我們於中國及泰國之工廠為「高級造工業務」製造時尚且較複雜之外衣產品。我們於越南及緬甸之「進階造工業務」工廠則繼續為我們保持競爭優勢，以製造進階剪裁產品。儘管上半年客戶需求下降，我們越南工廠之訂單於期內仍有所增加。此外，為減輕對我們表現之影響，本集團繼續透過實施自動化及精簡營運措施以提升生產效率及競爭力。

財務摘要

	附註	2025年上半年	2024年上半年
經營業績 (百萬港元)			
收入		1,676	1,926
毛利		687	795
EBITDA		164	26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	(55)	(63)
租賃負債之利息	2	(5)	(5)
攤銷特許經營權	1	(26)	(29)
應付特許經營權費用之利息	1	(23)	(24)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1)	(4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5)	—
所得稅開支		(20)	(33)
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2	63
分部業績 (百萬港元)			
製衣分部EBITDA		84	13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	(6)	(5)
租賃負債之利息	2	(1)	(1)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1)	(9)
製衣分部除稅前業績		66	122
品牌業務分部EBITDA		78	7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	(46)	(54)
租賃負債之利息	2	(3)	(4)
攤銷特許經營權	1	(26)	(29)
應付特許經營權費用之利息	1	(23)	(24)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6)	(3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5)	—
品牌業務除稅前業績		(40)	(61)
現金流 (百萬港元)			
經營所耗現金		(82)	(183)
已付所得稅		(27)	(3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42)	(45)
資本化租賃之租金付款	2	(66)	(80)
		於2025年 6月30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財務狀況 (百萬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48	467
銀行貸款		77	—
權益總額		1,307	1,256

附註：

- 特許經營權相關攤銷及應付特許經營權費用之蘊含利息乃根據本集團對長期特許經營權 (Nautica、Spyder、Reebok及MASSIMO OSTI品牌) 之會計政策所確認之非現金項目。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 (作為承租人) 須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結餘之應計利息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而非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產生之租金開支。在現金流量表中，本集團 (作為承租人) 須將資本化租賃之已付租金分類為融資活動所耗現金。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之總收入為16.76億港元（2024年：19.26億港元），較2024年同期下降13%。

於2025年上半年，來自品牌業務之收入為8.80億港元，較2024年上半年之9.53億港元下降8%。C.P. Company之收入按實際匯率計算增加1%。國內之特許經營品牌因受累於消費意欲疲弱，於2025年上半年之收入較去年同期錄得8%至26%之跌幅。

期內製衣業務之收入為7.96億港元，而2024年同期則為9.74億港元。由於若干客戶之需求下降，因此來自高級造工業務工廠之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24%，佔該分部收入之64%（2024年：69%）。來自進階造工業務工廠之收入亦較2024年上半年減少4%。

就地區分佈而言，本集團之主要市場為中國、英國、加拿大及意大利，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之29%（2024年：30%）、20%（2024年：22%）、15%（2024年：15%）及11%（2024年：11%）。不同地區市場於上半年度之佔比變動主要是由於來自若干製衣業務客戶以及來自中國特許經營品牌業務之收入均有所下降所致。

本集團之業務呈偏向於下半年，主要是受到於秋冬季及假日季節製衣及品牌業務產品付運較多之季節性影響。基於上述之客戶訂貨模式，本集團預期銷售額將會繼續呈現下半年佔較大比重之情況。

毛利

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整體毛利6.87億港元（2024年：7.95億港元），毛利率為41.0%（2024年：41.3%）。毛利下降主要是由於收入減少所致。客戶收入組合改變令製衣業務之毛利率較去年同期輕微下跌。品牌業務之整體毛利率則較去年同期輕微上升，主要是由於C.P. Company之毛利率上升，惟部分升幅被特許經營品牌之毛利率下降所抵銷。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維持穩定。

其他收益淨額

於2024年上半年，其他收益淨額包含出售國內若干未使用租賃土地使用權及附屬建築物所產生之收益2,100萬港元。於本報告期內，概無錄得該類一次性項目。

銷售及分銷費用

銷售及分銷費用主要包括零售店舖費用、廣告及推廣費用、向零售夥伴與銷售代理支付之佣金以及品牌特許經營權攤銷。銷售及分銷費用較2024年同期下降，主要是由於特許經營品牌之零售夥伴佣金及店舖費用減少，加上C.P. Company之廣告及推廣費用以及電子商貿和代理佣金減少所致。

一般及管理費用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控制及降低其一般及管理費用。儘管如此，本期間呈報之一般及管理費用較2024年同期上升，主要是由於2024年上半年錄得較高之匯兌收益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是就製衣及C.P. Company業務之溢利列支。所得稅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是由於製衣業務上半年度之溢利減少所致。

分部業績

於報告期內，製衣業務因收入減少而錄得溢利下跌。品牌業務之整體虧損較去年同期有所收窄。C.P. Company錄得溢利上升。在特許經營品牌中，Nautica和Spyder之經營虧損上升，而Reebok則有所減少。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2025年6月30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為3.48億港元（2024年12月31日：4.67億港元），主要為美元（「美元」）、人民幣及歐元之銀行存款及結餘。

本集團維持充足銀行融資以支持其業務。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短期銀行貸款為7,700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無）。於2025年6月30日，短期銀行貸款以港元定值並按固定利率計息。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以銀行存款1,200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1,100萬港元）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抵押。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乃按貸款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貸款淨額乃以銀行貸款總額減現金及銀行結餘計算，而資本總額則包括權益總額加貸款淨額。由於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均無任何貸款淨額，故並未提供該等日期之資產負債比率資料。

在現金流方面，本集團於上半年度營運耗用較少現金，主要由於2025年上半年採購存貨少於去年同期。

於2025年6月30日之股東權益較2024年12月31日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順差（主要來自本年度4月起歐元兌港元之大幅升值），惟部分被本公司於2025年6月24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之2024年應付末期股息所抵銷。

本集團收入及開支大部分以美元、港元、人民幣、英鎊及歐元定值。本集團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相關外匯風險。於期內，本集團有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一家歐洲附屬公司之英鎊銷售收入所產生之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本公告附註14所披露於2025年6月30日之資本承擔主要包括本集團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合肥聯亞製衣有限公司（「**合肥聯亞**」）與一家經招標甄選之承包商於2025年4月2日訂立一項建造合約之相關承擔，據此合肥聯亞在其位於合肥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工業園區內所擁有之一幅土地上建造一棟三層高之新物流設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45,139,583.50元。建造該新物流設施對本集團具有重要策略意義，因為該物流設施於落成後將會與現時合肥工業園區內之其他設施產生協同效應，並會成為本集團中國品牌業務之配送中心。該建造合約之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日之公告內披露。

於2025年6月30日，除上述資本承擔外，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資本承擔或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約有6,220名（2024年12月31日：6,530名）員工。員工均獲提供合理且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及福利。該等表現出色之員工更會獲發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展望

C.P. Company憑藉強大扎實之業務根基及穩固之品牌優勢經營業務，因此在充滿挑戰之市況下仍能保持盈利能力。由於市場整體偏軟，歐洲批發環境持續下行，有更多零售商面對財困或退出市場。我們預期來自現有成熟市場之批發收入將會進一步下降，惟東歐及西班牙之增長以及南美、東南亞及中東地區之新市場機遇將可抵銷部分跌幅。我們正在法國建立直接營運，以重新掌控市場。我們冀能透過訂立一個目標明確、具高生產效益之直面消費者策略以應對批發業務下跌。我們將會專注於充分提升該品牌現有實體及電子商店之表現、改善其營運效率及提高客戶生命週期價值，而不會過於追求業務大幅擴張。我們採取以數據驅動之嚴謹方針，使該品牌能在難以預測之全球零售環境中保持利潤、鞏固其市場地位和保持靈活性。

在特許經營品牌業務方面，儘管國內整體零售環境疲弱，我們仍對戶外產品之業務充滿信心。對於Nautica和Spyder，我們將繼續提升品牌形象、拓展新產品系列與款式、推動銷售量及提升供應鏈表現。我們亦將繼續控制營運成本。儘管面對當前市場逆風，線上業務依然存在增長機遇。本年度下半年，我們將加大對線上渠道之投資以推動增長，並加強對數字化營運之資源分配。我們採用由數據驅動之營銷策略，旨在更精確地配對產品與目標客戶群。為實現此目標，本集團成立了專責之數字營銷團隊以提升執行成效。我們將邀請國際品牌大使提升品牌價值，同時擴大產品組合，為消費者帶來沉浸式生活體驗。至於Reebok，本集團將會執行與本集團目標一致之業務策略。

製衣業務於2025年上半年之收入及溢利均有所下降。展望本年度下半年，充滿挑戰之經濟及環球貿易環境、需求放緩及激烈之市場競爭將繼續對客戶及我們之製衣業務造成影響。為維持競爭力和靈活性，我們將持續精簡營運及提升效率。我們遍及多個地區之生產基地、獨特之生產系統以及靈活之供應鏈，均使我們能與客戶緊密合作，攜手應對逆風。

2025年之餘下期間仍將充滿挑戰。儘管如此，我們將繼續對業務抱持審慎且專注之態度。我們預期自家品牌C.P. Company與製衣業務均保持穩健表現。我們亦將竭力改進特許經營品牌於國內之業務表現。本集團致力於持續鞏固自身能力，務求達到業務之長遠成功。本集團擁有足夠手頭現金及可用銀行信貸融資，為營運資金及經營所需提供資金。本集團將嚴格控制營運成本。我們將繼續專注於提升營運效益、品牌創新及優化產品，以增強本集團之競爭力，並推動本集團之長期價值創造及可持續長遠增長。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遵守所有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C.2.1條。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1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汪建中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此舉構成對上述守則條文C.2.1條之偏離。汪建中先生自1999年起加入本集團並於製衣業擁有豐富經驗。彼領導董事會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及推動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汪建中先生同時兼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符合本集團之利益，使董事會因擁有一位熟知本集團業務且能引領討論並適時就重要事項及發展向董事會匯報之主席而有所裨益。

本公司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之詳情載於本公司2024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不宜派中期股息（2024年：每股0.06港元）。

審核委員會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聯同本集團管理層審閱。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行政總裁
汪建中

香港，2025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汪建中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汪顧亦珍女士、麥汪詠宜女士及汪穗中博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羅啟耀先生、孔捷思先生、Peter TAN先生及林宸教授。